

Chen, Tzu-Mei, ed., *Introduction to Environmental Ethics* (*Huan-Jing Luun-Li-Shei Ru-Men*) (Tapei: Taiwan Ecological Stewardship Association, 2007). pages 192-200.
ISBN 978-986-84047-0-0.

單元二：走向野地的哲學家——羅斯頓：環境倫理學之父

逾越節之花

梁唯真 譯

逾越節花是美國西部早春最早綻放的花朵，正如東部楊莓屬植物，都較其它春天的植物早一個月開放。她早熟的美麗正如其名，是復活節期中的逾越節之花；她的可愛、形態、開花季節，使李奧波（Aldo Leopold）在其《沙郡年記》的序言中呼籲：「發現逾越節之花的機會，是一種不能剝奪的權利，正如言論自由是一種不能剝奪的權利一般。」最近，就在春分之後，徒步漫遊在洛磯山下的草原中，我喜見千萬最美的花朵開放，山野中除此花之外就是白楊樹的花絮。

發現逾越節花是美感會遇上即時的歡樂，但更有甚者，為了更深沉的理由，此花乃是野地裡值得珍惜的一種象徵。她每年的再生，是抵抗寒冬嚴風的第一種蓬勃開放的花朵，她是抵抗永恆風暴的記號。就如喇叭水仙在莎士比亞描述的英格蘭中的地位，逾越節花敢於以美麗迎接三月的風，如此勇敢的花朵，可以幫助我們凝思活在野地與抵抗野性的意涵。所以我勇於在此與她相遇在哲學的層次。

除了咆哮的寒風，或者，其實是因為寒風咆哮，洛磯山脈的冬天是過度靜沉死寂的景象。冰峰、閃爍的雪原、透明的雪花、枯乾的白楊、與歲月侵蝕的花崗岩上苔蘚陰暗的色調，是這一季的美麗。那季節性的青翠已然遠離，只有針葉樹以深色的冷靜保存它，它們的枝葉

因著雪壓而折損。冬季滿了冰凍之美，大自然母親冬眠了；到春分之時，我們倦了，且期待生命的「生命之春」(the "spring" of life)。

逾越節花象徵冬季地貌所缺少的事物，且若無其預示地再生力量的春之再臨，冬天將變得致命。野地若無其植被，將只是蕭瑟與鎮懾的風暴；正是逾越節花的早春花期，幫助我們歡慶，因為她敢於在我們已然疲憊卻尚未遠離的冬末開放。「開花」(flowering)這個生物學上的現象迅速接觸到了價值的層次：它變成在生命的心理、知性、文化、甚或靈性層次上，指涉所有關於努力結果(striving toward fruition)的象徵。

開花為我們關於生命演化時常是相當苛刻的想法，增添了藝術的光彩；因為叢林中的花朵為其置身的植物預備存活能力，卻也啓示了生命如何推展生意盎然的美麗的境界，如此的境界可以勝過先前存於沒有花朵盛放的野地裡的一切。我們喜愛山水風景、夕陽、夜空；然而遠遠超越這些地理學上、礦物學上、天文學上美麗範圍的，乃是那些生命的繁要結構；特別是當此美麗到達植物學頂峰的開花植物的花朵，其令人驚歎地結合了功能與美麗，好像為生命的繁衍繁上特殊標記。

其它植物的開花現象較為簡單，就像我在行經千萬逾越節花時，同時經過的千萬白楊樹的花絮。然而即使這些風媒花，或是毫不開花的蕨類或苔蘚，仍然生有繁殖構造；這些構造，更近觀之仍是廣大地豐富了開花的現象。開花，無論大小，乃是多彩之事，繞行在自隱地之中週年復生地萌發出來的生命盛會。

逾越節花的聰穎，對於為何可以在冬末如此迅速開花，自有其作用上的最簡單解釋。它一定有大到足以吸引早出的少數昆蟲的花瓣（或如植物學家所喜稱的：瓣狀花萼）。其掌狀葉片與莖部的透明

絨毛所行成的毛狀表面，不但產生了隔熱效果，同時一如小楊柳，造成一種加熱至足夠發展的輻射熱，提供了小型的溫室效應。此種護背亦可能保護逾越節花不至受到不需要的輻射，雖然它需要大量光線且不能生長在陰影之下，而絨毛則幫助其節約水份。

逾越節花根系中儲存的能量向上輸送作為春季生長之用，空心的莖部則提供數種功能：使植株可以快速成長，颳風時可以彎屈卻不折斷，同時也使花朵可以面向春陽。最後一項適應，使花朵可以得到足夠的太陽能，而保持其功能有效運作。其組織液凝點甚低，全株並且浸潤在一種苦澀的刺激劑中，以防止前來吃草的鹿與麋鹿啃食。其果效一如玫瑰的毒刺一般。

誠然這是關於存活過冬的能力，但逾越節花幫助我瞥見更深之事，它讓我看到加添在存活的科學之上的藝術技巧。這種基礎性的、語源學上的豐富（exuberance），較可預期的繁茂（luxuriant）意涵更為深沉。如此鼓動人心的美麗不正是訴說大自然的面貌？就是超越僅僅攀懸在生命邊緣的層次，而以神旺盛壯的美麗去忍耐抵擋寒風。那也並非只是細緻紫色的華麗花瓣輪生圍繞在雄蕊與雌蕊周圍而已，因為其指狀花苞形成形狀極佳的花朵，其絨毛外層形成的亮面，在太陽的反光下觀看，帶著一種光暈，為溫和的葉緣增添光彩。

蝴蝶啜飲此花的蜜，假如我一開始將開花看成只是採粉的功能，我會很快就注意到其雙翼之美。蜜蜂也來拜訪，而我必須更近觀看，以自其翅膀中發現藝術與生命構造的結合的證據。就如當我們將美麗自鳥鳴的旋律或人類浪漫愛情中剝除，所剩下的將只是光裸的生物繁殖的功能。這裡也是如此，或許當更豐富的事物被縮減成較貧瘠的事物時，我們乃是正在拒絕讓生命的生產與再生，成為進入生命創作者的窗戶。當此種能力被釋放出來，花朵可以在人類心靈中建造何等樣

的形象啊！

花朵讓我們的族類首次瞥見樂園，在波斯人的圍牆花園中，這個詞首次發源。花朵為那些深深欣賞它們的人暗示著伊甸樂園；然而大地是一個自然的花園，此種花園的存在雖不全然也不在冬季裡；但春季與夏季的豐富，已足以讓人回想生命是如何以動人的恩典堅持度過惱人的風暴。在挪亞傳說的年代裡，希伯來人視彩虹為洪水之後的記號，就是生命不會永久地被摧毀，而是在受賜福之中存活過悲劇之日。

逾越節花亦是如此，當其以打破激烈寒冬之勢怒放時，乃是生命存活的提醒，如此的茂盛是對樂園的希望。在洪水之後，在冬季之後，大地將總是重回其花園季節，而引領我們多少更靠近其終極之自然的特殊意涵，甚至是在掙扎奮鬥的美麗中的生命神聖面貌。我們將開始看見為何在塵土大地中尋見美麗的逾越節花是一項不可剝奪的權利。

如今我們所歡慶的自然面貌甚至來自其學名*Pulsatilla patens*。此花乃是受不停歇的風「搖動」(*pulsatus*)，雖是形容「瘦小」(-illa)，卻仍「廣闊散布」(*patens*)其舞動的花朵。約翰蓋瑞德(John Gerard)在其1597所寫的植物誌(Herba)中提到：「逾越之花(*passe floure*)一般以拉丁文的*Pulsatilla*稱之。」植物學家過去時常將*Pulsatilla*歸置於白頭翁花屬(*Anemone*)屬中，*Anemone*一詞回溯其希臘文之意乃是「迎風花」(*windflower*)，但因*Pulsatilla*的瘦果(*achene*)尾部的構造特殊，大多數人現在將其自白頭翁花屬區分出來；其瘦果在風中爆破而散布絨毛狀種子時，尾部延展甚長。其毛狀物飄過美國中西部的大草原的景象，為其帶來另一別名「大草原之煙」(*prairie smoke*)。

風實際上將此花帶往溫帶世界，因為在北歐洲、北美洲的西部

三分之二的地區、東西伯利亞都可發現此花的蹤跡。更有甚者，從某一原始植物已演化出數個相關的種類。Pulsatilla是冬末隨處可見的花朵，在其生長的環境中並無其它植物可以相比。沒有其它花朵可以忍耐如此冰冷與必要的乾燥，而能將其花朵如此廣闊地散布到平原、山地、乃至高山上。其分類、地理與生態，都使我們轉目到它可以在冷冬寒風中茂盛的耐寒能力。

此花的一般名稱更深展現此種特質，其先存的恩典（*preventient grace*），使它與復活節與逾越節相連結，喚起在基督教與猶太教信仰中，關於超越束縛、越過死亡、與受釋放進入自由與嶄新生命的意涵。蓋瑞伯繼續形容道：「此花在復活節期的大部分時間開花，因此我稱其為逾越節之花（*Pasque floure*）。」然而早在此之前，在古英文中，此花即被稱為逾越花（*passemfloure*），在古法文中亦同樣稱為逾越花（*passemfleur*）。*Passe*是*Pasch*（逾越）的半翻譯形式，源自希伯來文的*pesach*（逾越），而後在希臘文中為*pascha*（逾越）。

無論其字源考古為何，我們一開始可能會認為，這種將逾越節花與復活或逾越等意涵相連的過程，並沒有自然的基礎，而是人為編造。但稍後我們發現，無論是在生物學上、心理學上、或是神學上的連結，是如此之基本，而那卻是我們幾乎未曾覺察的。復活節與春天一同到來，並非巧合；復活節的能量屬於春天的能量。喇叭水仙並非只是人造象徵，那是大自然的生命象徵，此種生命乃是自死疾嚴冬迸發新生出來的。其它關於生命的繁殖力量的象徵都是如此，像是羔羊、蛋、兔子、甚或女士們展現她們的美麗洋裝與無邊軟帽，這些美麗的衣裳在死亡與希望豐盛的嚴肅之旁，有時似乎顯得輕率。

耶穌之死並非偶然而在逾越節（*Passover*）；數世紀之後，為自身並不完全理解的力量所影響的宣教教會，將此新約的周年紀念加添

在前基督教的歐洲異教之春季儀式之上。Easter來自印歐語意中的「東方」(East)的字根，所指乃是上升的太陽，與條頓族神話中廣受喜愛的女神Eostre，其慶祝節日是在春分之時。因著相連的洞見，幾乎不是更不具深意或下意識的，教會將道成肉身的過程與冬至以及異教歡慶太陽將開始其回轉至春天相配合，這與救主降生的意涵相符合。

無論基督教的征服性的信仰加添了什麼意義，其結果與其說是取代，不如說是補強豐富了原本在我們裡面那基本的、宇宙性的動力，此種動力引導我們歡慶來自太陽神祕力量所造成的春天溫暖的重回與生命的甦醒復活。希伯來人的逾越節，與相關的羔羊與蛋的象徵，則是對異教田園節慶的更早的移置，是將自埃及被奴役的情況出走的經驗與從寒冬的掌握中被拯救出來的意義相混合。

也許不是如此奇想的，而是更完全實際的理由，此逾越花象徵著耶穌以其無限與超越自然的方式向基督徒的心靈所展現的隱意，就是生命將自壓迫它的力量下掙脫釋放出來。逾越節花一如盛開在沙漠中的沙倫玫瑰 (the rose of Sharon)，其嫩芽可以自耶西的根 (the stump of Jesse) 中萌發，在此我們擁有一種關於復活生命力量的屬於大地之姿態。

假若我們讓冬至白白過去，卻不懂得向上凝視而歡慶太陽不再在昏暗的天空中更為下沉，喜悅於陰影不會再加長，歡樂於最長之夜已經過去，我們已然變得對我們自己的奇想過於精通。假若我們不能讓春分帶來它所象徵的春之希望，不能對白日較黑夜更長而歡喜，不能因更多生命更少死亡而欣悅，我們已然過度浸淫在人為文化中。當經過此季第一朵逾越節花時，我們行路太過匆匆；我們太忙碌，以致與此花的會遇，未能使我們在此生命之約的標記之前駐

足，且使我們繼續在美麗中傲視風雪。假若秋天沒有感恩節來使我們喜悅於豐收，並藉著對存於一根一種之中的希望的銘記，而能鼓勇面對將來的冬天，我們將與秋分憂傷相對。

花朵覆蓋墳塚。然而是不是因為它們只是在自身亦凋零之前遮掩死亡片刻之久，它們的安慰只是裝飾死亡的一種幻象？我不這麼認為。花朵存於墳地，是因為它們多少在遠為我們所知的潛意識層面，指示我們關於生命的盛放，與胚質（germ plasm）穿越死亡的能力，而堅持短暫的美麗可以勝過混亂的漩渦。

考古學上所知的最早的喪葬墳塚，是位於北伊拉克的山尼達洞窟（Shanidar cave），所埋葬的是一個先天畸形的男人，他的遺骨位於化石花粉之間。同是尼安德塔族的哀悼者收聚了紫風信子、矢車菊、蜀葵、金冢草，為死者覆以花毯。他們在意這個生而殘障的人，且在面對死亡時，發現沒有比獻花更能象徵他們所要表達的希望，就是期待生命能夠遮蓋死亡。

他們對那墳塚的熱情幾乎使我們流淚，因為他們如此古老地觸摸到藉著生命「逾越」死亡的希望；如此的力量傳遞至異教的日耳曼的上升太陽、閃族的自寒冬與埃及出走、加利利、中世紀時對逾越花的命名，以至傳遞到我的周圍。

若是五萬年來，花朵一直作為面對死亡的決心，那麼我的思緒運行在從尼安德塔時代以降的大自然的如春天周而復始的路徑。花朵是一種非常有力的象徵，在每一種文化中，均有著心理上的鼓舞作用。就算有人有意分別其並非為科學作用，而是浪漫情感，也不會使之更不真實。我們最近的「花之兒女」（flower children）在抗議毀滅性的槍砲而懸掛花朵時，他們深知此種衝擊。

遠超過我們記憶之長久以來，拋擲花朵就是用來表示對暴力與死

亡的反對，因為那是它們在其自身與屬其自身的作為；所以它們是如此隨時地為心懷沉思而與之會遇的人們作為一種記號，當他們厭倦於寒冬、驚懼於風雪、哀傷於死亡。這就是為何發現擁有如此美麗的逾越節花，具有將人自三月之風解放出來的效果。

冬季之美是無心的，然其卻缺乏那種生命因著極大痛苦的威脅而綻放的深刻奧祕。「環境逆壓塑造生命」是所有生物科學的前提。生命被風暴壓迫，卻也被風暴推展，而環境的需要是生命中的發明之母。冬季是我們出口詛咒、出手擲花的兇惡大混亂，然而它是否只是混亂與他性的存在，別無其它？或者，它亦屬於季節性的節約，就如夜晚補足白日，幾乎是生命與其相對事物的難解辯證。

花朵的出現是為了抵擋乾旱與酷寒的逆境。我們只能思索推測它們的起源，但在演化理論中，通則性地認為被子植物的高等花帶著某些好處：也許是使昆蟲的採粉而有較佳的混種繁殖；或是更多變化形態的試驗，像是有夾的種子或草本的習性；或是抵抗乾燥或寒冷的較佳適應。季節性的熱帶沙漠也許在一開始是較寒冬更為顯著，但每一種逆境都有許多相似之處；而被子植物後來的全球性散布，充份證明其過冬的有效性。

春季開花的偉業是秋季落葉之受挫的倒反，而在我們溫帶氣候中的開花的多樣化實是冬夏輪替的產物。因著冬季也因著逆境，此逾越節花春萌出其早發美麗的特殊形態；它發芽盛放是因為它受到風催。若沒有風的存在，將沒有迎風花的存在；若沒有死亡的興起，也就沒有生命的興起。

現代人自冰河時期而出。也許就像人類基因譜系是暴露在冰河作用的壓力之下，放鬆在間冰期中，一如冬季與夏季，我們形成現代化在印歐文明的晚近盛放中。北風不只形塑維京人，也形塑我們

全體。我們並非將每一文明歸因於更新世的寒冬，因為古代文明興起於熱帶地區；但我們將所有文明的興起歸因於大自然的敵對性，在我們將此性質與更為真實的大自然對文明的支持，保持一種張力的關係的前提下。此二者其一為經，另一為緯，交織現今我們之為是。

在彼之上，凡位居逾越花繁茂生長之地區的人們，只要深深探尋，便會發現寒冷如何使我們的祖先縫衣生火，且使他們喜愛一種更特定的文化；在此文化中，衣著不僅是為了生存，也是為了華美。我們的人類族裔在寒冬之前繁盛，一如逾越節花；我們且再次發現它們美麗的藝術加添在生存的科學之上。

逾越節花以高貴的美麗忍耐嚴冬；但它的受苦不僅是其美麗的陰影，而是存於根間餵養植株。「受苦」對此無知覺的花朵來說只是一種譬喻；然而此種大自然的特質是一適切記號，與復活節和逾越節的受難相連結。生命將腐朽，且在劇痛中再生；其堅持永遠的美麗在其永遠的消逝之時。

依此土地的意義而言，大自然之道乃是十字架之道。光照耀在黑暗中，黑暗無法勝過它。如此高貴的花朵乃是此種意涵的深沉聖禮；尋機找尋它於初春之時，且駐足於會遇之中，乃是發覺真理之片刻，是記憶與應允之片刻。讓寒冬來吧！只要大地存留，生命終將綻放！■

* 譯自 *Philosophy Gone Wild*, Chapter 15. Published 1989 by Prometheus Books, NY